

意林
轻文库



恋之
水晶
系列

005

实力派美女作家

梅吉

再掀催泪浪潮，带你亲历
青春年华里的唏嘘与心碎。

致敬青春！

指尖花凉 忆成殇

梅吉

MEI
JI WORKS

著



吉林摄影出版社

指尖花凉 忆成殇



梅吉
MEI
JF WORKS

吉林摄影出版社

· 长春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指尖花凉忆成殇 / 梅吉著. -- 长春 :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4.1

ISBN 978-7-5498-1597-5

I. ①指… II. ①梅…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1451号

指尖花凉忆成殇

Zhijian Hualiang Yi Cheng Shang

著 者	梅 吉
出 版 人	孙洪军
顾 问	杜 务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任编辑	施 岚 胡晓路
图书统筹	蓝曦悦
特约编辑	丁 旭
绘 图	花 猫
书籍装帧	胡静梅
美术编辑	张云丽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4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编: 130062
电 话	总编办: 0431-86012616 发行科: 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cn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498-1597-5

定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 010-51908584

Contents

目录

第 1 章	飞鸟的心	001
第 2 章	创可贴事件	009
第 3 章	套子里的人	017
第 4 章	美大来的“老师”	029
第 5 章	心碎的声音	045
第 6 章	公告栏里的信	053
第 7 章	冬日悲歌	069
第 8 章	补课风波	079
第 9 章	冰奶茶时光	095
第 10 章	守口如瓶	103
第 11 章	绝望之夜	109
第 12 章	不要分离	123
第 13 章	孤注一掷	131
第 14 章	空城	147
第 15 章	你好吗	157
第 16 章	时间不会等	173
第 17 章	一定要幸福	189
后 记		201



Zhijian Huoliang Yi
Cheng Shang



第 1 章

飞鸟的心❀



阵雨刚刚过去，冷蓝色的天空像被洗过一样清澈，微凉的风掀动着窗帘，让阳光一束一束地透了进来。那个时候，门突然被冒冒失失地撞开来，“咣当”一声，门沿处震出了一些尘粒，夹裹着盛夏的温度。坐在窗下的苏瑾下意识地抬起头来，正对上一双黑钻石一样的眼睛，带着一些顽劣鲁莽的气息。她不动声色地收回目光，把手里的书轻轻地翻过去一页。

“还不赶紧上楼换衣服，我的祖宗，都淋湿了！感冒了可怎么了得！”肖琴从柜台前绕过来，一边心疼地说着，一边摸了摸儿子的衣服，“又踢球去了？”

顾铮从鼻翼里“嗯”了一声，很不耐烦地甩了甩手，踢踢踏踏地跑上楼去。肖琴就站在楼梯口，自言自语地说了句：“儿子就是不让人省心哪！”说着又转过身，对着苏瑾笑眯眯地说：“你看女娃多好，又文静又秀气，我有时候还真想把我那臭小子塞回肚子里去。”

苏瑾听了她的话，仰起头淡淡地笑了笑。

“看你年纪跟我那臭小子差不多，可比他用功多了！”肖琴爽朗地笑起来，见苏瑾没有回答的意思，自顾自地说，“你看书，看书，阿姨不打扰你了！”

苏瑾心里涌起一丝感激，面上却只是微微地点头。她不是那种喜形于色的女生，更多的表情是垂下眼睑，静默得像一株植物。她亦不是那种健康明亮的女孩，在富足温暖的环境中长大。

五岁那年父亲就病逝了，她跟着母亲过了很长一段时间颠沛流离的生活，后来母亲嫁给了叔叔，她就跟着母亲搬到了槐树街。叔叔自己有一个儿子，比苏瑾小两岁，再后来母亲和叔叔又生了一个儿子，那瓷娃娃一样的孩子着实讨人喜欢，母亲和叔叔整颗心都扑了上去，对苏瑾也就是那种放任的态度。

不过苏瑾虽然生长在市井人家，却出落得极为优秀，傲人的成绩、恬静的气质，在一群青春逼人的女孩中也是极为出彩的。

苏瑾家里开着一家“湖南米粉”店，在槐树街的中段，只能容下四张小桌，这方逼仄的空间就是全家的生计。母亲和叔叔每日都在店里忙碌，苏瑾放学回家或者假期也都要去帮忙，端米粉、收拾、洗碗、收钱……食客们此起彼伏地喊“粉妹，加点儿榨菜”“粉妹，收钱”，“粉妹”“粉妹”地喊她，“粉妹”也就好像成了她的小名。

这条街在城市繁华的老城区，随便一栋老楼再看着不起眼也有着上百年的历史，那门上斑驳的朱漆，瓦沿上隐约的花纹，还有一株一株遮天蔽日的梧桐树都显示了这条老

街的沧桑，街上的人也都是几辈人挤住在一起，随便往一家门口里一望，都是满满当当的家什和人气。

苏瑾他们一家就在槐树街分支的一个小弄堂里，坑坑洼洼的青石板路，青苔从缝隙中滋生出来，即使是正午那会儿，阳光也照不进弄堂里。那间“湖南米粉”店面是租的，但他们住的两间屋却是自己的，准确地说，是叔叔的。

苏瑾刚来的时候，跟叔叔的儿子梁玮住一间屋，母亲和叔叔一间，后来又有了弟弟梁宏，母亲就在他们房间支了一张婴儿床，屋里更拥挤了。梁玮念到初一时不干了，吵着不要跟苏瑾住一个房间，说是同学来家里玩都笑话他。

苏瑾心里紧了一下，说起来她在这个家里很像是多余的人，这是叔叔的房子，那两个孩子都是叔叔的，而她又算什么呢？

她咬了咬唇对叔叔说不如她就住到厨房里去，白天反正不用睡觉，晚上在那里支一张弹簧床就行。她其实也想说她可以住校，但住校得花钱，她怎么好意思开口呢？叔叔想了想，找了邻居家堆杂物的小阁楼来给她住，小小的窗户，光线弱得看不见，夏天又潮又闷，冬天又冷又寒，人在里面根本不能起身，只能半跪着，若是稍稍不注意，头就撞到了屋顶的木梁——苏瑾却已经觉得这比在厨房支一张床好了很多。这就是苏瑾的生活，这就是她的世界。

自从搬到了槐树街，苏瑾的心里一日比一日更强烈地想离开。像一只飞鸟一样，振翅离开这条闭塞的弄堂。

她拼命地念书，努力地念书，她总觉得改变她命运的方式就是念书，其他的她无能为力。那么多个深夜，她就坐在阁楼小小的窗户前，从书本里抬起头来揉揉酸胀的眼睛，那些疲惫感会在她看见窗外的天空时得到缓解，等到有一天，她要离开这里，离开这困窘的生活，离开“被多余”的感觉，她要到更广阔的天地去长长地舒一口气。

这个暑假她心里有着不为人知的欢愉，就像瓶中的一只萤火虫，小小的光却亮了一瓶的雀跃。她知道她很快就要离开这里了，一想到这点她都忍不住想流泪。六年，她跟着母亲在这里住了六年，却一直没有觉得这里是她的家。

她小心翼翼地生活在这里，不去惹母亲生气，也不去惹叔叔厌烦，对弟弟们更是万分忍让，就连吃饭她也不会对自己喜欢的菜多夹几筷子，她知道她要更加懂事才不会让母亲为难。又或者，是她小小的倔强的自尊心吧，那么敏感地察觉到自己的处境，然后谨慎地对待着周遭的一切。现在她终于可以暂时逃开这种感觉，因为中考结束了。

她的成绩是全区第一名，分数超过全市最好中学的录取线七十三分。那所学校在城市的另一头，那就意味着她必须住校了。想着很快就可以离开这里时她的心里倍感



图1 图

飞鸟的心



轻松，也就让自己松懈了一下，不去米粉店帮忙的时候就会去隔壁那条街的二手书店里看书。

苏瑾最喜欢这家二手书店的原因是老板肖琴从来不会反感这些来蹭书看的人，她总是一脸笑容，适中的身材，穿苏绸的长袍裙，头发绾在脑后，尽显利落泼辣的劲。她说话嗓音中气十足，苏瑾猜她要是在合唱团里一定是唱中音，音域宽广雄浑，掷地有声。这家二手书店生意挺清淡，总是看的人多买的人少，但肖阿姨一点儿也不急，闲闲散散地地理书，拿根鸡毛掸子东弹弹灰，西抹抹灰。

这完全跟苏瑾母亲的状态不一样，她总有那么多的活儿要干，在米粉店里忙得恨不得长出三头六臂，还要照顾年幼的小儿子，才三十九岁的年纪额头上已全是皱纹，皮肤粗糙，长满了斑，一看就觉得操劳。

有一天苏瑾正在看书，肖琴过来看了一眼，低呼一声，啧啧地说：“你竟然看这种书，能看懂吗？”那天苏瑾看的是奥地利作家茨威格的《人类的群星闪耀时》，这是一部历史特写集——苏瑾喜欢看的书几乎都是这种，历史、哲学、人物传记。不像莫小晚，她和这个年纪的大多数女孩一样，喜欢的书就是那种青春飞扬的言情小说，或者搞笑的漫画书。

莫小晚是苏瑾整个青春岁月里唯一的朋友，像苏瑾这样清冷的个性，很难和别人发展成闺蜜挚友，她不是那种能跟朋友在小吃摊上吃零食，也不是那种一有时间就跟朋友腻歪在一起的女孩。

自从发现苏瑾看的书都很“高深”后，肖琴对苏瑾的态度更加温和友善，有时候还会端些糕点和水果招呼苏瑾，但她总是客气礼貌地拒绝，次数多了肖琴也就作罢。不过她可是打心眼里喜欢这姑娘，勤奋好学，文静温柔，比她那混世魔王一样的儿子可是强太多了。

苏瑾把手里的书看完，站起身去换一本。这家二手书店是一座两层楼的小洋房，从外墙上那些藤蔓横生的枝叶就已看出很有历史，一扇普通的木门，推开来却觉得别致。一楼是二手书店，二楼是住所，后面还有个小院，肖琴颇有闲情逸致地种了几株枇杷树，长得枝繁叶茂。一楼是深棕色的长木条地板，很高的吊顶，一排一排的黑釉色书架，琳琅满目的都是书，摆得并不仔细，甚至挤得有些横七竖八，一些书就直接摞在角落里一堆。

书本陈旧的气息带着一股松脂的味道，淡淡的。因为这栋楼太老了，地板也没有翻新过，一些地方踩上去“咿呀咿呀”地响，书店的右里侧是木质的楼梯扶手，直接通往楼上。

苏瑾有时候会在这里待上整个下午，很静谧的一段时光。看书看得累了，会去看看肖琴种在小院里的盆栽，各种花开得很浓烈，还砌了一方一方白色的栅栏，着实美。苏瑾喜欢的是一种黄色小花，花瓣很细小，开得有些沉默。她俯下身轻轻地闻一闻，是一种淡淡的芬芳。

这会儿，她惊喜地看到书架上摆着一本她想看很久的叔本华的《意向和表象的世界》，踮起脚来想要拿的时候，发现还是差了那么一点点。一双手突然从她身后伸过来，轻而易举地拿到了那本书。苏瑾心里一惊，一转身差点儿撞上一个人，这下才看清了，是刚才被肖阿姨唠叨的她的儿子。

两排书架的距离很近，他们这样站着靠得很近，她仰起面孔，仿若他的鼻息都扫了过来，他的个子极高，她只抵着他第二颗纽扣的位置。刚才他进来的时候浑身被淋湿，头发贴在额上，有些狼狈。现在换了身衣服，白色的T恤，过膝的运动裤，一双人字拖，瘦，高，眉毛修长，角度很好地向上挑起，薄薄的单眼皮，唇边带着一些慵懒。苏瑾从他手里接过书，闪了闪身，低低地说：“谢谢。”

对方没有回答，手往裤兜里一插就走了。



第1章

飞鸟的心

苏瑾一直到傍晚的时候才离开。

米粉店这个时间已经很忙了，没有空调，只有墙壁上挂着的一台电风扇，呼呼地竭尽全力地转着，却丝毫没有带来凉气，整个店里就像个蒸笼，叔叔打着赤膊只挂了件围裙，满脸都是汗。

母亲在麻利地收拾，将那些一次性的餐盒就着汤汤水水和一团团的纸巾一股脑地倒进盆子里，有几滴溅到身上也浑然不觉，她用抹布在桌上擦几下，见到进来的苏瑾，深深地看了她一眼，说道：“怎么才回来？这里忙都忙不过来。”

苏瑾低声地说：“去看了一会儿书。”

她们根本没有聊天的时间，隔壁桌已经喊着买单，母亲把手里的盆子递给苏瑾收拾，自己赶紧过去收钱。就那么一会儿的时间，苏瑾已经觉得背上都汗湿了，她穿梭在拥挤的店里，应着一声又一声的“粉妹”。来这里吃米粉的多是街坊邻居，赤着膀子的，穿着低胸吊带的……这里本来就是社会底层，三教九流的人物，有时候也会拿苏瑾开开心心的玩笑。

“粉妹读几年级了？哦，初中刚毕业。我说女孩子读那么多书干吗，就粉妹这长相过几年就是咱们槐树街的一枝花了，怎么也能嫁个大款。”

有人附和着：“老梁你好福气哦，才养几年，等嫁出去怎么也捞得回一大笔聘礼来，不算白养！”

叔叔陪着笑脸，呵呵地应过去。平心而论，叔叔对她也不算亏待，他是那种忠厚老实的男人，瘦瘦巴巴的身材，为人处世都有些畏畏缩缩。平日里跟苏瑾也没多言多语，不说她不管她，也从来没有对她动过粗。

每每听到米粉店的客人肆无忌惮地拿她开玩笑，苏瑾心里就对他们充满了鄙夷。她从未想过留在槐树街，更别说找一个槐树街的男人，她对这里的一切都隐藏着深深的抵触和厌恶，她只想快点儿长大，可以离开这里。

米粉店到九点钟的时候才打烊。中途没什么客人的时候母亲炒了个青菜，他们一人一碗米粉也就是晚餐了。梁玮就是回来吃个饭，然后又出去玩了。叔叔带着梁宏先回家了。苏瑾帮着母亲收拾店里的锅碗瓢盆。

“小瑾，妈有事跟你商量一下。”母亲把手在抹布上擦了擦，拉住了苏瑾的手。

苏瑾的心有微蕞的一声响，在心脏里漾开来，就好像船撞上冰山那一刻的慌乱和
无助。

祁秀荷深深地看着女儿，那目光里带着一种悲凉和无奈，她抬起头来摸了摸女儿的头发，“一晃都这么多年过去了，你都成大姑娘了。妈知道这些年你跟着我吃了不少的苦，但有什么办法，我们家就这个条件。三个孩子，你弟弟又小，这米粉店的生意也只能维持着生活……”

苏瑾垂了垂眼，急忙答道：“妈，您放心，我会好好学习。”

“妈知道你一直很用功……今天你们赵老师来电话了。”

“妈。”苏瑾的心在不断地下沉，下沉，就好像一脚踏空的失重感。

“你们赵老师说这么多年你们学校难得有你这样优秀的学生，这次考得又这么好……”母亲顿了顿，有些艰涩地说，“赵老师说学校希望你就读本校，除了免除你三年的学费，还有一笔奖学金。”

苏瑾没有吭声，手紧紧地握了起来，因为攥得太紧，指甲嵌进肉里，有些疼。

“妈觉得吧，是金子在哪里都会发光，学校好不好不重要。”母亲缓缓语气，“我知道你想念嘉祥，但那里太远了，你得住校，妈也不放心呀！听妈的话，还是在原来的学校念高中，这样也可以每天回家。”

虽然母亲说的是“商量”，但那语气完全就是“决定”。

“我不想念十九中。”苏瑾的眼里已经噙满了泪，她的心就像个溺水的人一样绝望，却又要扑腾地挣扎几下，她哀伤地看着母亲，“妈，我不想念十九中，我想念嘉祥……那儿教学质量好，好多人，好多人想念也考不上，有的非要去念还得交钱。”

“学校根本不重要，只要你努力，三年后照样考得上大学！”母亲的语气加重了一些。

“学校不重要，重要的是学费？是奖学金？”苏瑾缩了缩手，躲开母亲想要握住她的手，她的声音带着微微的颤抖，带着愤怒和不满，带着期许过后的重重失望，带着对这无望生活的厌倦，“我不想再住阁楼，不想再在米粉店里忍受别人的玩笑，也不想再看着你和他只对你们的儿子好！我不想生活在这里……妈，你知道我有多想考上嘉祥吗？不是因为教学质量，是因为可以住校！”

母亲的脸色一阵灰白，喃喃地出声：“小瑾，妈知道这些年委屈你了……可妈也没有办法呀！”她抹了抹泪，长长地叹了口气，说道：“你爸走得早，因为生病欠下不少债，我带着你一点儿一点儿地还那些债，苦得真是不能回头来想……直到遇到你叔叔，他拿钱帮咱们还清了那些债，小瑾，妈知道这对不住你，但你两个弟弟都小，要用钱的地方太多了，我也是没法呀！这次你就听妈的话，就当妈求你了！”

母亲捂着脸“呜呜”地哭了起来，苏瑾的心却慢慢地平静下来，是那种从深深的失



图 1 飞鸟的心

飞
鸟
的
心



望中淬炼出来的平静，继而说道：“妈，你跟赵老师说吧，我就读十九中。”

她知道母亲没有办法拒绝学校开出的“条件”，也知道自己没有办法一意孤行，就算今天她不答应，到开学那天她依然会答应。

那天夜里她仰躺在闷热的阁楼里，黑压压的屋顶像要掉下来，让她有种很深的恐慌。但她只是那样静静地躺着，睁着眼睛寻找着窗外那方小小天空。许久以后，她摸了摸自己的脸，冰凉的，全是泪。

Zhijian Hualiang Yi
Cheng Shang



第 2 章

创可贴事件❀



莫小晚在知道苏瑾决定念十九中时，抓住她的肩膀头就问：“你，你有没有搞错？嘉祥不去念，念十九中？”

苏瑾轻描淡写地望着她：“这样离家近。”

“是不是你叔叔？”莫小晚没好气地说，“一定是他阻止你上嘉祥，亲爹就不会这样。”莫小晚是那种活泼开朗大大咧咧的性格，喜欢穿可爱的娃娃衫，背一个挂满了绒娃娃的背包，头发松松地扎在一边，还别一枚草莓卡子。走起路来，头发一甩一甩的，既俏皮又清纯。也难怪莫小晚这样明媚，她的母亲是摄影师，父亲是工程师，一个宽松民主的环境，庇护着她一路的成长。

而这样的家庭里出生的莫小晚，也有着冲动幼稚的一面。在她的世界里，人就分成好人和坏人，像苏瑾叔叔那样不让她念嘉祥的人就一定是坏人。

苏瑾看着莫小晚义愤填膺的样子，拍了拍她的手，说道：“又能跟你一所学校了，不乐意？”

莫小晚这才觉得苏瑾不去嘉祥对她是有好处的。莫小晚的成绩一般，她没有给自己什么压力，也可以说对自己没有什么要求，她觉得开心才是最重要的，以后的她也要做个自由职业者，像母亲那样，做自己喜欢的事。但她知道苏瑾的愿望就是考上嘉祥，现在她实现了这个愿望，为什么又要轻易地放弃呢？

苏瑾也不打算告诉她真实的原因，她是那种自尊心特别强的人，她不希望被莫小晚同情，就算最好的朋友，她也不要。

九月在微风掠水里来临，苏瑾不得不正视自己的命运，她还要在这里待三年。只能心里安抚自己，也许三年的时间很快就会过去，那时候她一定要离开槐树街，有多远走多远。

一直到开学，母亲再也没有跟苏瑾谈过学校的事，她也没有拿到嘉祥的录取通知书，想来母亲收到了也没有拿出来给她。她只是更加沉默了，在这个家里孤零零地来去，静静地拖着自己的影子。唯一让她快乐放松的地方就是旧书店，葱茏的光线，淡淡的书香，那么多的书籍，让她一头扎进去便忘记了忧伤。

有时候会听到肖琴在那里关切地嚷：“宝贝儿，快下来，跟你说了多少次，那阳台栅栏不结实。”

苏瑾抬头的时候，会看到那个少年就坐在二楼的阳台上，一双长腿晃来晃去。她听到那声“宝贝儿”会不由讥诮地笑笑，还“宝贝儿”呢，这么大的人了要不要含奶嘴？

此时顾铮淡淡地看了苏瑾一眼，察觉到她眼里犀利的讥笑，知道是为什么，面上有些恼怒，从阳台上轻轻一跃，赌气般地跳下来，径直走到卧室。私下里他跟母亲抗议了一千次一万次，央求道：“妈，拜托您别再喊我‘宝贝儿’了，我都十六岁了，这让人听着会笑死！”母亲捏捏他的脸：“臭小子，你就算六十岁了也是我儿子，也是我的宝贝儿！”顾铮气急，对父亲说：“爸，管管你老婆，她老当着别人的面这样喊我，太丢脸了！”父亲温和地笑，刚想出声帮帮儿子，已经被妻子的一道冷厉目光逼了回去。

其实对于顾铮来说，在苏瑾面前丢脸才是最丢脸的事。在没有见到苏瑾前他已经听母亲提过数次苏瑾了，“你看你守着一屋子的书也没说看一本，人家天天来看书，多用心哪！”“你十六岁，人家也十六岁，怎么就比你乖巧懂事多了？走的时候还会帮我整理整理，不像你就是扫帚倒了也不会扶一下。”“你说说你，成天就跟着你那些狐朋狗友上蹿下跳，都是高中生了，也该收心了！”

顾铮听得多了，挑挑眉毛反驳道：“那肯定就是个书呆子！”在他看来，那么喜欢读书的女孩一定是戴金属框眼镜、瘦巴巴、下巴很尖，额头上还有青春痘的模样。若不是那天突然的阵雨，他不会提前回家，也不会猝不及防地撞见苏瑾。

苏瑾离开后，母亲才说：“看到没，就那女孩，她念的书可深着呢。哪像你，成天就知道玩，放个暑假一本书也没有念过！”

顾铮第一次没有反驳母亲，他的心里长长地“哦”了一声，原来是她。原来让母亲赞不绝口的女孩就是她。她与自己想象中出入太大，有些苍白的脸，唇色很淡，一双眼睛……在蓦然抬头的那刻，那双眼睛像黑夜里的星星，有着刹那芳华的璀璨，只是一瞬间就黯然下去，笼罩着一层淡淡的忧愁。她穿着一条款式简洁的果绿色裙子，清新干净得像刚刚淋过雨的小树，让他的心突然间顿了一下。

肖琴注意到儿子的失神，用手在他面前晃了晃，说道：“想什么呢？在反省自己？”

顾铮的脸微微地红了，刚才他脑海里竟然浮现出她的模样，一想到她，就觉得说不清地不自然，他甩了甩脑子里的念头，虚张声势地说：“一看就是性格孤僻的女生，喜欢念书，怪咖！”

“你个臭小子！”母亲朝他脑袋上拍过去，“怎么可以这样说人家！”



图2 原创可贴事件

原创可贴事件



苏瑾在开学典礼上被要求做新生发言。十九中在这座城市属于三流的学校，小学升初中按照片区来招生，学生良莠不齐。他们的高中亦普普通通，升学率一般，这么多年过去了，初中部好不容易出了区状元，学校自然非常重视。他们想要把苏瑾这样的尖子生留在高中部，这样三年过后的高考苏瑾一定也会为学校挣得更多的荣耀，如果能够有位高考状元，那他们学校的整体气势就上去了。

一直是苏瑾初中班主任的赵老师知道她的家境，所以在跟祁秀荷谈的时候也有把握，学校给的条件很优厚，除了三年的学费还有一笔奖学金，这对苏瑾这样贫寒的家庭来说太需要了。

苏瑾站在台阶之下，手里握着一张发言稿，她临时写了几句，无非在新的学期要怎样好好学习之类的话语。她垂着眼，一种被命运左右的不得已让她的心情有些黯然。

教务主任在台上发言：“现在有请学生代表发言。”他朝台下看了一眼，看到苏瑾站在那里没有动，微笑地重复一遍：“现在请学生代表上台发言。”苏瑾还是垂着眼，陷入一种置若罔闻的状态。教务主任有些急了，台下黑压压的人群发出哄笑声，有高年级的学生甚至扬声吹了声口哨。站在苏瑾不远处的老师赶紧过来推了推她：“苏瑾，该你发言了。”

苏瑾这才醒转，听到一片嘘声，心里慌了一下，疾步走上台阶，没想到一个台阶踩滑，膝盖一曲跪了下去，生生地磕在台阶的棱角处。而台下的哄笑声就更响了，她顾不得疼走到话筒前，开始照着发言稿念了起来。

操场上站满了一方一方的学生，先是初中年级，然后是高中年级。顾铮他们班站在操场中间的位置，第一天开学大家都还心浮气躁，顾铮站在班级末，跟几个死党嘻嘻哈哈地讨论着昨天的一场足球比赛，听到有哄笑声才抬头看了一眼，然后就注意到了正上台的苏瑾。说到半截的话就不由收了声，在看到苏瑾的膝盖磕到台阶上时，他心里不由低呼了一声：“小心。”

“如果AC米兰把他们的后防线防住，说不定还不会输，铮子，你说是不是？”同班兼死党的范家林说完看了顾铮一眼，然后顺着顾铮怔怔的目光看到了台上，“铮子，看什么呢？”

顾铮没有回答，有些尴尬地转移话题：“这么热的天，再站下去都要中暑了。”

范家林这时才注意到台上发言的苏瑾：“咦，是苏瑾呢，不是说区状元吗？怎么还在这儿？”

旁边的凌子浩插嘴道：“听说是学校给她免学费就把她留在十九中了，哈，我爸知道苏瑾在这个班，还非找关系让我去这个班。”

“啊，原来你去（3）班是因为这！”范家林没好气地说，“我才不想跟她同班呢，那么傲气的人，看着就让人讨厌！”

顾铮这下才听明白，原来周围的人都认识苏瑾。到初三之前顾铮一直都在丹棱县县城爷爷奶奶家生活，父亲是政府的职员，因为下放，工作总是不断地调动，母亲觉得老是转学对顾铮来说不好，就索性让他常驻丹棱县。

丹棱县是个巴掌大的地方，来来回回就几条街，周围全是山。顾铮就在那样自由的环境里释放着男孩的天性，下河摸鱼、爬树掏鸟蛋、翻山越岭地探险，是一帮孩子的娃娃头。等父亲调回市里，母亲把他接回来，才发现他们的宝贝儿子已经成了个野小子，个子高高，皮肤被晒成了古铜色，成天吊儿郎当的，就知道玩。

母亲管着他不许他出去玩，让他好好在家看书，没想到这小子从屋里把门反锁，自己跳窗户跑出去玩了。生气的时候肖琴也打儿子，不过也多是做做样子，朝他脑袋上敲几下，拿根棍子把他追得鸡飞狗跳，但到底是舍不得真打下去的。说对儿子要严管，但又比谁都宠着他，生怕他吃不好，一营养不良就不长个了。

所以整个初三都和苏瑾一所学校一个年级的顾铮就是个没常性的小子，怎么会注意到好学生苏瑾呢？即使苏瑾经常上台领奖，即使老师也拿苏瑾当榜样教育他们，即使学校的公告栏里有苏瑾的照片和获奖的经历，但顾铮就是视而不见。他是真的没有注意。

也许当你注意一个人的时候，就是情窦初开的时候。

顾铮在看到苏瑾的那一瞬间终于明白自己最近的反常了，不再那么喜欢出门玩了，总是在下午的时候跟来约他的兄弟找无数个理由，“想睡觉”“看电视”“我妈让我守店”……以前这些理由完全不是理由，其实只有他自己知道，他为什么突然想留在家里了，因为她会来。

有时候也觉得自己挺可笑的，她来就来呗，跟自己有什么关系，甩甩头就跟着他们出去玩，可踢球的时候却没有以前生猛了，有次还自摆乌龙把球踢到自家球网里，惹得兄弟们一阵牢骚。

在看到苏瑾膝盖上渗出的鲜红血迹时，他的心骤然疼了疼，一种说不清的复杂感情在心尖逡巡，让他烦，很烦。

旁边的凌子浩还在说：“我也看不惯苏瑾，不就是成绩好点儿嘛，每天都板着一张脸，就像张扑克牌一样的，听他们初中班的同学说也不喜欢她，人缘真是差得很呢！”

在前面几排的莫小晚本不想理会几个男生长舌妇一样地谈论别人，但无奈他们的



图2-4

创
可
贴
事
件

